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作为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诺”或“公司”）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慎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45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6.2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3,21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925.85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1,284.15 万元。上述募资资金已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0032 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当前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53,210.00
减：发行费用总额	1,925.85
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237.36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1,284.15
减：2023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829.38
减：2023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18,300.00
加：2023 年度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626.57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781.3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3 年 1 月，公司及中航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3 年 2 月，公司及中航证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3 年 3 月，公司及子公司深圳讯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讯诺”）、中航证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3 年 4 月，公司及子公司深圳讯诺、中航证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2023 年 4 月，公司及子公司深圳讯诺、济南讯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讯诺”）、中航证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2023 年 4 月，公

公司及子公司深圳讯诺、中航证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3年4月，公司及子公司常州金信诺凤市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凤市”）、中航证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3年6月，公司及子公司江苏领创星通卫星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创星通”）、中航证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等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账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有12个募集资金账户，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金信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337060100100522161	3,467.98
金信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748476557981	457,338.04
金信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79050078801500001759	541,031.51
金信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	443066436013006902854	— ^{注1}
金信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44250100002800003878	— ^{注2}
金信诺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22030591050	6,562,278.46
金信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	10858000000726716	59,682,133.63
金信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9550880076234301965	80,437,852.03
金信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湾支行	39120188000127187	1,528,306.33
常州凤市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9550880047130200127	1,001,504.92
济南讯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	10858000000732016	4,008,073.73
领创星通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22131647050	1,893,730.08
深圳讯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湾支行	39120188000126964	1,001,532.72
深圳讯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	10858000000725893	696,178.45
合计			157,813,427.88

注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443066436013006902854）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销户；

注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44250100002800003878）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销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交易机构	产品类别	起息日	到期日	2023 年末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 年 10 月 16 日	2024 年 1 月 16 日	3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 年 8 月 1 日	2024 年 2 月 5 日	26,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 年 8 月 1 日	2024 年 2 月 6 日	24,000,000.0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定期存款	2023 年 12 月 4 日	2024 年 3 月 4 日	30,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 年 12 月 5 日	2024 年 3 月 5 日	73,000,000.00
合计				183,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核查意见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2023 年 3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基于公司整体规划和合理布局的需要，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公司增加济南讯诺作为高速率线缆、连接器及组件生产项目实施主体，增加领创星通作为卫星通信终端及电磁兼容解决方案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相应增加济南讯诺、领创星通的相关经营地址。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2、2023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

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为满足特种客户需求、发展特种业务，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增加金信诺为高性能特种电缆及组件生产项目实施主体，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相应增加金信诺的相关经营地址。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3、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基于公司客观需求变化，公司增加金信诺为高速率线缆、连接器及组件生产项目实施主体，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相应增加金信诺的相关经营地址。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4、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深圳讯诺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为提升核心团队活力，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转让深圳讯诺 10% 股权的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济南讯诺为深圳讯诺全资子公司。因深圳讯诺及济南讯诺为公司高速率线缆、连接器及组件生产项目的募投实施主体，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该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全资子公司深圳讯诺、济南讯诺实施变更为由控股 90% 子公司深圳讯诺、济南讯诺实施，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深圳讯诺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和《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7）。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2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666.64 万元。上述金额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关于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3]0364号）。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237.36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3年2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7亿元（含3.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总额为34,081.34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15,781.34万元，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结构性存款及定期存款）余额为18,300.00万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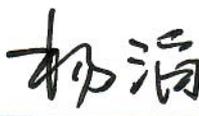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对金信诺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余见孝



杨滔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21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829.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829.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速率线缆、连接器及组件生产项目	否	24,500.00	22,300.00	3,606.38	3,606.38	16.17	2024/12/31	-	不适用	否
2、高性能特种电缆及组件生产项目	否	9,600.00	8,000.00	27.00	27.00	0.34	2024/12/31	-	不适用	否
3、卫星通信终端及电磁兼容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否	7,900.00	7,000.00	210.69	210.69	3.01	2024/12/31	-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500.00	13,984.15	13,985.31	13,985.31	100.01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9,500.00	51,284.15	17,829.38	17,829.38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59,500.00	51,284.15	17,829.38	17,829.38	-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高速率线缆、连接器及组件生产项目”未达计划进度，主要系受相关芯片、GPU 模组等服务器核心器件供应影响，国内市场增长速度受到一定限制。当前 AI 服务器内部架构更新迭代较快，下一代产品方案暂未完全定案，需持续观察行情，明确方案后再增加投入，因此，当前投资进度暂时放缓；</p> <p>2、“高性能特种电缆及组件生产项目”未达计划进度，主要系特种业务审价增加了相关业务投入风险，公司需进一步评估，当前投资进度暂时放缓；</p> <p>3、“卫星通信终端及电磁兼容解决方案研发项目”未达计划进度，主要系公司旨在提升公司卫星通信和电磁兼容等领域的技术水平，保持技术研发优势，但 2023 年卫星互联网行业发展进程不及预期，公司未能按原计划进行投入，导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受到影响；</p> <p>4、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高速率线缆、连接器及组件生产项目”、“高性能特种电缆及组件生产项目”均处于建设期，因此“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卫星通信终端及电磁兼容解决方案研发项目”、“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因此“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1、2023年3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济南讯诺、领创星通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相应增加济南讯诺、领创星通的相关经营地址。</p> <p>2、2023年5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金信诺为高性能特种电缆及组件生产项目实施主体，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相应增加金信诺的相关经营地址。</p> <p>3、2023年8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金信诺为高速率线缆、连接器及组件生产项目实施主体，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相应增加金信诺的相关经营地址。</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2023年8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深圳讯诺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转让深圳讯诺10%股权的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济南讯诺为深圳讯诺全资子公司。因深圳讯诺及济南讯诺为公司高速率线缆、连接器及组件生产项目的募投实施主体，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该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全资子公司深圳讯诺、济南讯诺实施变更为由控股90%子公司深圳讯诺、济南讯诺实施，该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3年2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666.64万元。上述金额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p>

	并出具了《关于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3]0364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237.36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3年2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7亿元（含3.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总额为34,081.34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15,781.34万元，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结构性存款及定期存款）余额为18,3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